

证券代码：872836

证券简称：康派斯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荣成康派斯新能源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位元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实际时间、地点、方式与《荣成康派斯新能源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以及《关于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中公告的召开时间、地点、方式一致。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2,759,7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回顾和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思路。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2,759,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及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和监事会 2025 年工作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2,759,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相关通知，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2,759,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审计报告数据，公司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分析，财务工作正常完成。现特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2,759,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特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2,759,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抗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2,759,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2,759,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自身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2,759,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逐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和适应市场经济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所在地区市场薪酬水平，并参考同行业公司的董事薪酬水平，列示了 2024 年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并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2024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依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薪酬体系与考核制度确定其薪酬并发放，除独立董事领取津贴外，其他董事未另行领取薪酬。2025 年度董事按照公司确定的薪酬标准或与公司签署的聘任合同领取薪酬，除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其他董事不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薪酬体系与考核制度确定其薪酬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166,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王位元、荣成康派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荣成好运塑胶有限公司、卡奥斯数字科技（青岛）有限公司、威海市工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逐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和适应市场经济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所在地区市场薪酬水平，并参考同行业公司的监事薪酬水平，列示了 2024 年监事薪酬情况并制定了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2024 年度公司监事依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薪酬体系与考核制度确定其薪酬并发放。2025 年监事按照公司确定的薪酬标准或与公司签署的聘任合同领取薪酬，不另领取监事薪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0,259,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荣成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青岛）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徐闪闪、宋雨昕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荣成康派斯新能源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青岛）律师事务所关于荣成康派斯新能源车辆股份有限公

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荣成康派斯新能源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